

#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紀錄

一、時間：101 年 8 月 14 日中午 12 時整

二、地點：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

三、主席：何主任坤益

四、出席：李明仁老師、廖秋成老師、廖宇賡老師、詹明勳老師、  
趙偉村老師、黃名媛老師、張坤城老師、林瑞進老師。

五、主席報告：

- 1.今年暑假以來，本系已獲駐警隊通知 3 件違反夜間過夜燈火管制事件，請各研究室依本校「研究室(含實驗室)及廠場使用管理規則」辦理申請，請至本校總務處保管組下載「研究室(含實驗室)及廠場過夜使用申請表」申請使用。
- 2.本校 102 年度通識教育、師資培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依作業時程，須於 101.8.31 前完成自我評鑑報告初稿(含相關佐證資料)送研發處，9 月底排定自評時間即訪評委員，於 10-11 月間完成自我評鑑實地訪評。
- 3.尚未申請本系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助理之老師(每位教師分配 1 名教學助理)，請於本周五中午前將相關資料送至系辦公室，以便排定會議時間，謝謝。
- 4.本系與林業試驗所合作協議，將於 8 月 20 日下午 2 時，由林試所黃所長及主要人員至本校進行簽約，請系上同仁共襄盛舉。
- 5.福建林學院學報(季刊)來信，請系上老師踴躍投稿。
- 6.本系於 8 月 10-13 日辦理「森林保育營-樂森活」，有 19 位高中生參與，本活動由趙偉村老師指導，活動非常成功，若整合好，明年可以繼續辦理。
- 7.本系擬於暑假辦理 101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座談會，請各位老師踴躍參加。
- 8.依本系「研究生論文指導要點」第四條規定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有日間一般學制及碩士在職專班學制兩種。本系教授、副教授、助

理教授每一學年指導新進研究生人數，每一學制以 2 年 5 人為上限。因本系目前有 10 位老師，本指導要點將提下次系務會議討論修正。

9. 本校學生事務處國際學生事務組將辦理 101 學年度國際生學伴制度，請各主管或指導教授於期限內遴選具熱情之同班或實驗室本地生擔任學伴，協助外籍處理各項日常生活事項，以盡早適應在學及臺灣生活。
10. 有關社口實驗林場飲用水，今年已編列改善水質經費，將汰換中間管線及改善設備。至於因石灰質阻塞 RO 之部分，請環安中心協助改善。

####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議本系及社口實驗林場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工作成果報告。

說明：1. 依研究發展處 100.07.03 通知辦理。

2. 檢附本系及社口實驗林場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工作成果報告(附件 1)，請討論「自評」結果是否符合。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後之資料詳如附件 1。

提案二：有關本系 101-104 學年度院系所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1. 依研發處 101.06.13 及農學院 100.06.14、EMAIL 通知辦理。為因應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各單位若有修正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所屬內容之需要，請就現有版本【100 至 103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予以更新、調整，並提送系(所)務、院務(中心)會議審議通過。更新、調整部分請以紅色字型標示。

2. 請參閱本系 100-103 學年度院系所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附件 2)。

3. 檢附本系 101-104 學年度院系所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

(附件 3)。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請審議本系及社口實驗林場 101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

說 明：1.依研究發展處 101.07.09 通知辦理，年度「工作計畫書」內容新格式，經奉 核自 101 學年度起適用。

2.工作計畫書以 **2 頁**為原則，請配合中程校務發展擬訂，所填寫之工作事項須與將來成果報告書之工作成果對應，且屆時成果報告書須就工作計畫書填寫之預期成效與工作成果差異，進行自評及提出改進作法。

3.檢附本系及社口實驗林場 101 學年度工作計畫書(附件 4)。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及評分表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 明：1.依農學院 101.7.31EMAIL 通知辦理。

2.請參閱農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

3.檢附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及評分表修正草案(附件5)、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附件6)。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案，提請 審議。

說 明：1.依農學院 101.7.31EMAIL 通知辦理。

2.請參閱農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3.檢附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附件7)及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附件8)。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請推舉本系 101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課程規劃委員會」、「學生事務委員會」、「學術委員會」委員、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委員代表。

說明：1.依本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細則，由委員 5 人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系務會議就本系符合資格條件之專任教授、副教授中推選之，需有教授 2/3 以上組成；本系現有教授 3 人，須從副教授中推選 1 人；並從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教授中選出 1 位，每張選票請圈選 2 人，最高票當選，同票數抽籤決定，另候補委員 1 名。

2.(1)依本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準則，由委員 9 人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包含本系專任教師 4 人，校友代表、業界代表、學生代表及校外委員各 1 人及系主任，合計 9 人組成。

(2)100 學年度校友代表：許原瑞主任(林業試驗所中埔研究中心)

業界代表：楊宏志副局長(林務局)

學生代表：賴昭尹同學。

校外委員：郭幸榮教授(國立台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教授)

(3)100 學年度本系課程規劃委員之產生，經舉手投票通過，育林專業群共 1 名委員，分類生態專業群 1 名委員，經營專業群 2 名委員。請決定 101 學年度委員分配。

(4)其餘 4 人由育林、樹木生態以及經營領域 3 個專業學群教師中，每張選票中每專業學群中僅圈選 1 人，每學群中最高票當選，同票數時抽籤決定。

3.依本系學生事務委員會設置準則，由委員 5 人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故應選委員人數 4 人。每張選票圈選

- 4 人，最高票前 4 人當選，同票數時抽籤決定。
4. 依本系學術委員會設置準則，由委員 7 人組成，系主任為當然委員。故應選委員人數 6 人。每張選票可以圈選 6 人，最高票前 6 人當選，同票數時抽籤決定。
5. 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委員由所長與各有關系主任為代表，另各於有關係選舉副教授以上代表乙名組成之。每張選票圈選 1 人，多選為無效票，最高票者當選。同票數時抽籤。

決議：1. 系教評會委員選舉結果：

(1)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教授代表：

黃金城 1 票、宋洪丁 2 票、王怡仁 0 票、杜明宏 2 票、陳周宏 0 票、蔡佺廷 0 票、林翰謙 7 票、蘇文清 4 票。

當選人為林翰謙教授，候補委員為蘇文清教授。

(2) 本系副教授代表：

廖秋成 1 票、廖宇賡 6 票。

當選人為廖宇賡副教授。

(3) 本系教評會委員當選名單為李明仁教授、林金樹教授、何坤益教授、林翰謙教授、廖宇賡副教授。候補委員為蘇文清教授。

2. 系課程規劃委員會委員選舉結果：

(1) 101 學年度本系課程規劃委員之產生，育林專業群 1 名委員，分類生態專業群 1 名委員，經營專業群 1 名委員，第四位委員依得票數，最高票者當選，若相同則抽籤決定。

A. 育林專業群：

李明仁 0 票、廖宇賡 7 票、林瑞進 2 票。

當選人為廖宇賡副教授。

B. 分類生態專業群：

廖秋成 1 票、趙偉村 5 票、張坤城 3 票。

當選人為趙偉村助理教授。

C.經營專業群：

林金樹 3 票、詹明勳 2 票、黃名媛 3 票。

當選人為**林金樹**教授(林金樹、黃名媛同票數，當選是抽籤決定)。

D.第四位委員：

當選人為**黃名媛**助理教授(張坤城、黃名媛同票數，當選是抽籤決定)。

(2)經推選，本系 101 學年度課程規劃委員會之校友代表、業界代表、學生代表、校外委員為：

校友代表：**許原瑞**主任(林業試驗所中埔研究中心)

業界代表：**黃裕星**所長(林業試驗所)

學生代表：**蘇柔綺**同學。

校外委員：**王亞男**教授(國立台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教授)

3.系學生事務委員會委員選舉結果：

李明仁 1 票、林金樹 2 票、廖秋成 0 票、廖宇賡 6 票、詹明勳 5 票、趙偉村 6 票、黃名媛 7 票、張坤城 3 票、林瑞進 6 票。

當選人依得票數為：**何坤益**教授(當然委員)、**黃名媛**助理教授、**廖宇賡**副教授、**趙偉村**助理教授、**林瑞進**助理教授。

4.系學術委員會委員選舉結果：

李明仁 2 票、林金樹 6 票、廖秋成 3 票、廖宇賡 7 票、詹明勳 7 票、趙偉村 8 票、黃名媛 8 票、張坤城 4 票、林瑞進 7 票。

當選人依得票數為：**何坤益**教授(當然委員)、**黃名媛**助理教授、**趙偉村**助理教授、**廖宇賡**副教授、**詹明勳**助理教授、**林瑞進**助理教授、**林金樹**教授。

5.101 學年度第 1 次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已於 8 月 7 日召開，當時本系尚未選出副教授以上代表，

因此主任提出由廖宇賡副教授及主任出席，故本次選舉取消。

本系 101 學年度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委員為何坤益系主任及廖宇賡副教授。

提案七：有關本系擬再次公告徵聘集水區經營學、水土保持學、水文學、森林防災、大地工程領域專任教師 1 名之徵聘啟事是否修正，請 審議。

說明：1.本系於 101 年 3 月 8 日專簽奉准於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徵聘集水區經營學、水土保持學、水文學、森林防災、大地工程領域專任教師 1 名。

2.該次徵聘經系、院教評會議通過，但未通過校教評會議，擬再次公告於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徵聘領域專任教師 1 名。

3.檢附原徵聘啟事(附件 9)，請討論是否修改應徵條件。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後之資料詳如附件 9。

提案八：本系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大三選修課程「水土保持學」兼任教師案，提請 審議。

說明：1.本系原於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徵聘集水區經營學、水土保持學、水文學、森林防災、大地工程領域專任教師，因未通過校教評會議，故缺此領域之教師。

2.進修部大三選修課程「水土保持學」已有學生選課，為免影響學生修課，擬聘任兼任教師授課。

3.依本校人事室 101.3.30 通知(附件 10)，兼任教師聘任規定：請各學院加強管控所屬系所員額，若已聘滿教師編制員額，則不得再聘請兼任教師。但具有下列理由者，得聘請兼任教師：…(11)支援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課程。…

4.請各位老師推薦「水土保持學」兼任教師，以供系教評會

審議。

5. 本案通過後，將依行政程序簽請校長核定後，始得循三級教評會程序逐級審議。

決議：1. 照案通過。

2. 同意續聘李嶸泰博士為兼任助理教授，講授進修部大三「水土保持學」(2 學分 2 小時)，聘期為 101 年 8 月 1 日-102 年 1 月 31 日。

提案九：本系「樹木學及樹木學實習課程競賽獎勵」辦法及得獎名單，提請 追認。

說明：1. 為辦理 101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 C1-3 學習成效評估機制，特訂定本系「樹木學及樹木學實習課程競賽獎勵」辦法，檢附該辦法(附件 11)。

2. 該競賽獎勵活動一、標本選美活動，已於 101 年 4 月 30 日完成競賽，經評審委員審核評分，名次如下：

(1) 第 1 名-蔡依庭同學(頒發獎狀及獎金 1,000 元整)，

(2) 第 2 名-涂翔議同學(頒發獎狀及獎金 500 元整)，

(3) 第 3 名-林宛諭同學(頒發獎狀及獎金 300 元整)，

(4) 佳作-陳歆同學、黃晨光同學(頒發獎狀及獎金 100 元整，其中黃晨光同學獲佳作 2 件)。

3. 該競賽獎勵活動二、樹木辨試大賽，已於 101 年 6 月 28 日完成競賽，經評審委員審核評分，名次如下：

(1) 第 1 名-梁雅婷同學(頒發獎狀及獎金 3,000 元整)，

(2) 第 2 名-古鎮嘉同學(頒發獎狀及獎金 2,000 元整)，

(3) 第 3 名-涂翔議同學、衛冠竹同學(頒發獎狀及獎金 700 元整。獎金部分由第 3、4 名獎金合計 1,400 元，均分為每人 700 元整)。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後之資料詳如附件 11。

提案十：本系擬成立國立嘉義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森林防災研究



中心，中心之成立旨在結合相關學者與專家，探討全球氣候變遷對於國土森林資源保護之影響與對策，並研擬適當防減災(Disaster Prevention & Mitigation)技術與方法，以期減少天災對國家經濟造成嚴重損失，提請 審議(附件12)。

說明：1.本中心之主要任務有下列幾項：

- (1) 從事森林防災科技與學術研究，提昇我校於台灣林業防災技術之研究水準，並落實研究成果。
- (2) 從事森林防災預警系統之開發及全國森林災害資料庫之建立。
- (3) 協助森林防災體系改進及防災實務之推動。
- (4) 針對全球性氣候異常對於林業保育之影響進行研究，並提出相關論文，供相關單位參考。
- (5) 舉辦林業防災及氣候變遷學術研討會、講習及宣導，並參與國際專業學術交流活動。
- (6) 發行出版森林防災及氣候變遷之相關研究刊物及媒體。
- (7) 接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相關森林防災及氣候變遷之相關業務委託，並提供專家諮詢服務。

2.中心目標：

- (1) 地方性目標：協助地方林務管理機關解決森林資源保育及森林防災相關問題，並適時向中央單位反應地方問題。
- (2) 中央性目標：協助中央林業主管機關推動全國森林資源及防救災相關政策，並研擬減少氣候變遷對森林資源衝擊之對策。透過本中心之研究成果，期可成為中央林業主管機關相關政策擬定之重要諮詢單位。
- (3) 國際性目標：2010年由世界各國領袖所共同召開聯合國氣候變遷會議，已將保護森林列為會議的重點工作項目之一，可見國際上對於森林資源保護之重

視。本中心將與國內外森林資源保育及森林防救災研究機構、政府單位進行資訊交流與技術整合。

決議：同意成立本系「森林環境與防災研究中心」，請各相關老師提出建議，由詹明勳老師召集彙整後，參考本校食品科學系食品加工廠設置要點及規劃書，修改章程後，提系、院務會議、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十一：有關本系102學年度碩士推甄、碩士班、博士班及轉學考招生考試，「考試科目」是否變更，提請討論。

說明：1.依教務處101.08.09通知辦理。

2.(1)本系101學年度碩士推甄考試專業科目為：森林學(含樹木學、育林學及測計學)

(2)本系101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專業科目為：

甲組：(A)生態樹木學(B)育林經營學(C)英文

乙組：(A)生態學(B)統計學(C)英文

(3)101學年度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森林組招生考試專業科目為：(A)專業科目25%-森林學  
(B)農業專業英文15%

(4)本系101學年度轉學考招收2年級，招生考試科目為：(A)國文(B)英文(C)生態學(D)普通植物學

3.檢附教務處101.8.9通知及102學年度各管道招生考試專業科目變更調查表(附件13)。

決議：1.取消本系102學年度碩士推甄考試筆試，僅以口試及備審資料審查。

2.本系102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專業科目，

(1)甲組變更為：(A)生態學與樹木學(B)育林學與經營學(C)英文

(2)乙組考試科目不變更。

七、臨時動議：

提案人：趙偉村助理教授

提案一：請刪除本系 3 個微學程，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系於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 (99.11.16)決議設定育林學、森林生態與植物分類、森林經營，3 個微學程，目前無人登記修讀。
- 2.依課務組 2012.02.23EMAIL 告知，微學程停招需經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新設需經院課程及教務會議通過。
- 3.建議將目前的 3 個微學程停招，另與微免系、生農系或農藝系合作，成立如「中藥植物微學程」；或針對實用性、研究性，成立「森林環境與防災學程」，請討論。

決 議：朝輔系的方向規劃，通盤檢討後，由林瑞進老師、趙偉村老師、詹明勳老師負責規劃，收集意見，將系上各老師的專長整合後再提出討論。

八、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